

# 西 藏 調 查 記

東 方 文 庫 第 十 一 種

東 商

印 行

# 西藏調查記

---

張其勳與白合著

東方雜誌  
二十  
週年紀念  
刊物

目次

西藏宗教源流考

.....一

西藏社會調查記

.....六七

- 一、社會之階級
- 二、婚姻
- 三、喪葬
- 四、醫藥
- 五、戲術及游嬉並節假日

# 西藏宗教源流考

張其勤著

張君於丙午入藏，三閱寒暑，於藏中之政教歷史，博考周諮，徵要典於檔案，稽異同於番書，所纂輯甚宏富，宗教源流考其一種也。記者誌。

自古未開化之國，必有種種神權以震耀於一世；蓋人民智識未開，迷信遂甚，猶扁舟之入大海，神經錯亂，幾無一定方針；見有人創爲宗教，則炫其神奇，爭先恐後，膜拜不遑；故無論何地，皆有宗教，亦皆有造宗教之人，如漢罕默德之於回教，摩西之於基督教，釋迦牟尼之於佛教皆是。今所急欲研究者，則在佛教；蓋佛教與西藏有密切之關係，外人固欲利用之以施其政策者也。夫西藏之佛教，起點於印度，而

推行於蒙古。當其極盛時代，教權所至之地，即政權所至之地；故至今達賴喇嘛，猶能掌辦商上（按商上譯言公所，凡有重要問題，則由達賴傳集色拉布賚綳，噶勒丹三大寺僧衆及僧俗各番官議決之）事務，一切政治，仍不出佛教徒勢力範圍之外。今欲謀西藏行政之改良，顧可不於宗教加之意乎？夫佛教事蹟，藏中沙迦吐巴佛所纂經典，記載甚詳。茲取其大意，並參考各籍，以爲言西藏政教者之一助。

先是西方太古時代，有桑結朶佛者，即觀世音菩薩化身，存心濟世，轉生爲帕爾仔巴佛，共轉一千零二次；廣宣經義，救濟衆生。繼此有模巴佛，慈航普渡，所結善緣，難以縷述。嗣後又有淨光王（按淨光王普曜經作淨飯王）古佛，生於西方極樂世界，其眼光化爲帕模卓瑪（即釋迦牟尼之轉音）佛，憫念羣生苦海無邊之孽，下淚嘆息，心生慈悲。旋有朗娃迦葉長壽古佛，又現身帕模卓瑪佛眼光中，傳授上乘真法。（按周書異記云：『世尊至多子塔前，命摩訶迦葉坐告曰：吾以正法眼藏密付於汝。』又傳燈錄云：『初祖達摩爲二祖慧可易名，以如來正法眼付之。』此

言眼光所化，蓋亦授受之寓言也。俾拯墮入苦海之人，共躋西方極樂之域，慈悲廣大，無岸無邊；隨又化爲千首千眼佛，救解億萬生靈苦惱。從此遞推遞衍，其詳列下：

第一輩 帕模卓瑪佛，卽釋迦牟尼佛。

第二輩 朗娃迦葉長壽佛，在甲噶爾釋迦佛誕生之地出世，隨在釋迦佛前出家受戒。（按傳燈錄云，西天第一祖迦葉，釋迦牟尼佛大弟子也。）

第三輩 塞娃，在甲噶爾釋迦佛誕生地方轉世。

第四輩 恰巴王，在甲噶爾沃相地方轉世，遺棄國務，赴薩木丹山頂修鍊。

第五輩 恰擺，係甲噶爾羊八尖王子，與邪教講經鬪法，勝之。

第六輩 拉紀王，係甲噶爾娃熱納斯王子，隨卽出家受戒，振興佛教。

第七輩 工却拌王，係甲噶爾南方畢打國王子，親至蓮花祖師傳道處，與諸佛祖會晤請經，預宣將來西方達賴喇嘛歷輩出世緣由。

第八輩 迭巴鼎布王，係甲噶爾拌噶納地方撒夥王子，特至妖魅之地說法，化其凶性，降服妖王狼噶陣。

第九輩 擺噶王，係甲噶爾南方康打王子，遺棄國務，前赴仙山學經習道。

第十輩 迭巴饒堵丹布，係東方拌葛納王子，毀滅邪教，傳興佛法。

第十一輩 洛墜批，係賈壩王子，鎮壓極惡妖魅。

第十二輩 葛珍，在甲噶爾熱納斯地方某世家轉世，棄家學道，與該國王百姓等傳授佛法。

第十三輩 格捻爭巴，在甲噶爾熱納斯地方某世家轉世，承受大乘法。

第十四輩 擺巴，在甲噶爾東方帳結世家轉世。

第十五輩 達瓦，在甲噶爾曼格達隱逸之家轉世。

第十六輩 仁青宜補，在甲噶爾帳墊地方某世家轉世，傳授大戒。

第十七輩 擺瑪，在甲噶爾帳墊地方轉世。

第十八輩 沃色，在甲噶爾羊巴尖地方轉世，與淨光王佛化身格隆會晤，傳經受戒，振興佛法。

第十九輩 滾納降巴，在甲噶爾羊八尖地方某世家轉世，能以佛法化惡戾之人，皆有慈心。

第二十輩 孫格札王，係甲噶爾簪却仲地方王子，年甫一齡，即如七歲之軀，幼年即掌國務，降服妖王。

第二十一輩 迭却王，係甲噶爾奪脚地方王子。

第二十二輩 那夷王，係甲噶爾葉蒙納嶺王子，預言將來轉生西藏，以興佛教。

第二十三輩 根登批，在甲噶爾曼葛達世家轉世，初生即言將我袈裟取來，傳經受戒，自割身肉以飼飢狼。

第二十四輩 頗仁熱雜，在甲噶爾娃熱納斯地方轉世。

第二十五輩 格斯，係甲噶爾娃熱納斯地方王子。



第二十六輩 慧突，在甲噶爾娃熱納斯地方轉世。

第二十七輩 蓋巴，在甲噶爾深林中轉世，時赴各處演說因果。

第二十八輩 吉沃，在麻納地方轉世，修建妙靈寺廟。

第二十九輩 帳色仁青，在甲噶爾地方轉世，已雖貴體，然遇極賤生靈皆視爲平等。

第三十輩 薩木丹桑布，在甲噶爾地方轉世，以德報怨，常存慈悲之心。

第三十一輩 度杼捻攪，在甲噶爾斯娃猜地方轉世。募集修鍊之法。

第三十二輩 嶺昌王，係甲噶爾嶺昌王子。

第三十三輩 索隆滾都，轉生甲噶爾某巨商家爲禽，某商外出，此禽導引諸生，廣行善事。（按相傳索隆滾都與邪教鬪不勝，被邪教將其靈魂咒移禽體，後經高僧超度，始得復轉人身。）

第三十四輩 賈蓋王，係甲噶爾迭墊王子，該處有象，落井而死，日久穢氣四溢，

觸動神怒，降罰瘟疫，用佛法祓除其厄。

第三十五輩

租納正王，係甲噶爾東方拌葛納撒夥王子，與蓮花祖師化身薩

迦佛會晤講經。

第三十六輩

格娃擺王，係甲噶爾撒夥爾王子，預示觀世音菩薩並衆多佛祖

當往西藏降生，以興黃教。

第三十七輩

聶直簪布，係甲噶爾霞巴王子，由印度甲噶爾遷居西藏簪湯棍

地方，隨有材能士十二人，迎立爲藏王，是爲佛教入藏之始。

第三十八輩

依學勒，係西藏王子，初製耕具，並修理溝洫橋梁，以利民用。

第三十九輩

德杼朗頃，係西藏王子，繼立爲王，能承祖父之業，番民愛戴。

第四十輩

第結王，係西藏王子，將凶魅之黑教，盡行驅滅，全藏底定，百姓均獲

安平。

第四十一輩

札綳簪，係西藏王子，創造各項器具，並演說佛法，導人爲善，佛教

漸興。

第四十二輩 拉拖徒熱，係西藏王子，年至八十歲時，忽由天墮下水晶佛塔，及奪迭桑布經，邦工恰甲經，並聞空中語云，此項經義，俟五輩時自有人知其詳細，於是西藏始傳佛經。

第四十三輩 贊普棄宗弄讚，（按棄宗弄讚藏經中作松贊幹布，衛藏通志作

曲結松贊，噶木布贊普，係西藏王號，猶單于，可汗之類。）係西藏王子，初生時頂上時現有朗娃佛像，及長，移居噶勒丹寺汪古熱山，其容貌與廟塑之觀世音菩薩無異，藏中僧俗，隨公同前往山頂坐靜處迎歸，立爲藏王，修明政教，地廣兵強，四鄰畏之。於是始遣使通中國貢方物，時唐太宗文武皇帝貞觀八年冬十月也。十五年正月，上表請婚於唐，未許，帥兵二十萬寇唐松州，（按松州即今松潘廳地）與唐侯君集戰，敗績，懼，遣使謝罪，復請婚，太宗許以文成公主下嫁，明年贊普遣大論（大論官名即今噶布倫也）祿東贊獻黃金珍寶爲聘，太宗命江夏王道宗持節送之。公

主至藏，惡國人皆以赭塗面，贊普爲之革其俗。爲公主建伊克招廟，供唐所賜之釋迦牟尼於其中，卽今所謂大招是也；又有小招者，贊普爲先娶之巴勒布國王女建，卽供王女帶來之黑居多爾濟佛，當時呼爲巴漢招廟。（按小招或謂亦係唐公主建，公主悲思中國，故東向其門。）贊普旣通中國，慕中國文教之盛，遣子弟入國學，讀詩書；並飭大臣吐密，前赴甲噶爾採取經文，以造番字；又手自編定刑律；親督熱松貢布諸佛祖，創建布達拉，頗綳卡頓，及楊頓足洛各廟宇。（按衛藏通志云，唐公主同巴勒布王女因藏王座靜，恐有外侮，遂修布達拉官，寨城垣上掛刀槍以嚴防禦，後因藏王莽松作亂，毀於兵。）是時贊普之地，東接涼松茂崔等州，南鄰天竺，西併龜茲疏勒等四鎮，北抵突厥，地方萬餘里，勝兵數十萬，西藏之疆，於斯爲極。後贊普及二妃同日化去，今大招中猶塑有遺像。

第四十四輩 度松麻吉，係西藏王子，派人前赴內地，採辦茶葉瓷器等物，並定立規則。

第四十五輩 恥松迭魯，係西藏王子，建桑葉寺，並附近小廟三十餘座，選派聰穎子弟肄習甲噶爾語言文字，由甲噶爾迎請大堪布多人，繙譯經卷，每年度喇嘛極多，此爲紅教最盛時代。

第四十六輩 俺達直熱，係西藏王子，從甲噶爾地方，迎請繙譯洛藏娃（按洛藏娃藏中繙譯之官也，今猶有是職）數人至藏，將前輩所請經卷，核對明確，定喇嘛一名准役番民七戶之例，創修沃相地方廟宇。

第四十七輩 卡青蛙零，在卡曲地方轉世，新纂禪經多卷；時俺達直熱子持蘇隴德燦嗣爲王，卽贊普棄宗，并讚元孫也；迎娶唐肅宗女金城公主；延中印度堪布博迪薩都及巴特瑪至藏，廣建法輪，制伏妖魅，創修巴瑪哈噶拉等處大寺；選土伯特童子，學習印度語言文字，繙譯各祕咒。

第四十八輩 班柱卽仲登甲娃，在堆隴地方轉世，創建喀微寺院。

第四十九輩 掌教滾噶宜補，在薩迦地方轉世，新纂薩迦佛源流。

第五十輩 字札巴，在擦竹地方轉世，建修貢湯寺院，規定管束僧衆條例。

第五十一輩 揚宜沃色，在洛札丹許地方轉世。

第五十二輩 谷茹曲注，在納牙地方轉世。

第五十三輩 汪布簪迭，在洛敏湯地方轉世，講經傳教，信從頗衆。

第五十四輩 汪布迭簪，在昂熱地方轉世，元太祖蒙古青吉斯汗，致書遙申皈禮。

第五十五輩 帕巴洛墜堅參，（元史釋老傳作八思巴，蒙古源流考作帕克巴刺密特）在薩迦地方出世，元世祖蒙古忽必烈汗，迎至京師，封爲帝師大寶法王，頒給印信白塔，令領康藏等處地方。

第五十六輩 卓棍桑結，在康湯許地方轉世，創修類烏齊寺院。

第五十七輩 牙桑巴，在簪湯地方轉世。

第五十八輩 松登夷喜，在聶木地方轉世。

第五十九輩 拉紀格娃，在降里地方轉世。

第六十輩 白瑪白讚，在陽布地方轉世。

第六十一輩 薩迦洛墜，在薩迦地方轉世，爲薩迦掌教。

第六十二輩 霞陸仁青齊饒，在霞陸古相地方轉世。

以上爲佛氏設教之緣起，然皆紅教，非黃教也。

黃教創自宗喀巴，宗喀巴者，西甯人也，一名羅卜藏札克巴，生於明永樂十五年，  
得道西藏之噶勒丹寺，成化十四年示寂。初明太祖以西番地曠人悍，欲殺其勢而  
分其力，故元代法王國師後人來朝貢者，輒因其故俗許世襲。永樂初，成祖則兼崇  
其教，聞西僧哈立麻有道術，遣使迎至京師，爲高帝后薦福，封大寶法王。西天大善  
自在佛，其徒三人，皆封國師，其後又封大乘、大慈、二法王，禮之亞於大寶；於是其徒  
爭來朝貢，輻輳京師，所封有闡化、闡教、輔教、護教、贊善五王，又授西天佛子者二，灌  
頂大國師者九，灌頂國師者十有八。法王等死，其徒輒自相承襲，歲一朝貢，略與土

司等。所衣袈裟皆紅色，本印度舊式也。其後紅教專持密咒，流弊至以吞刀吐火炫俗，無異師巫，盡失戒定慧宗旨。（楞嚴經云：「攝心爲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又按傳燈錄云：「无憶名戒，无念名定，无妄名慧。」宗喀巴初習紅教，既深觀時數，當改立教，卽會衆黃其衣冠。遺囑二大弟子，世以呼畢勒罕轉生，演大乘教。呼畢勒罕者，華言化身也。二弟子一曰達賴喇嘛，一曰班禪喇嘛；喇嘛者華言無上也。皆死而不失其真，自知所往生，其弟子輒迎而立之，常在輪回，本性不昧，故達賴、班禪，易世互相爲師。其教皆重見性度生，斥聲聞小乘及幻術下乘。當明中葉，已遠出紅教上，未嘗受封於中國，中國亦莫之詳也。自我朝興東土，達賴、班禪各遣使，繞塞外數萬里，以崇德七年抵盛京，奉表貢方物，並獻卦驗，知必當一統。自此朝貢不絕，世受封號；而青海顧實汗者，是時亦以兵力盡逐紅帽花帽諸法王，以藏地分居達賴、班禪。於是黃教徧兩藏，而紅教益微矣。

達賴喇嘛第一輩 根登珠巴，卽羅倫嘉穆錯，於辛未年在後藏霞堆地方出世；



十五歲時，拉蕩大堪布札巴喜饒，傳授小戒。二十歲時，傳授大戒。親至前藏，經宗喀巴佛收爲大弟子，授以班墊神母各經。尋回後藏，創修札什倫布大寺。年八十四歲，在札什倫布圓寂。

第二輩 根登嘉穆錯，在後藏札朗地方轉世。初生卽能誦卓瑪佛經。十一歲，由班禪隆熱嘉穆錯傳授小戒。二十歲，由捻宜曲濟喇嘛傳授大戒。親纂宗喀巴佛及佛母讚頌，按照經典，修建瓊科爾結新開拉莫神海。在布達拉色拉札什倫布各大寺，登講經之座。親至前藏，攢集大招。年六十七歲，在布贊綉幹墊頗章寺內圓寂。

第三輩 銷朗嘉穆錯，在前藏堆隴地方轉世。初生卽朗誦『俺嘛呢擺密哄』六字心咒，能識前輩所用之人。由仁青四朗札巴喇嘛傳授小戒。由噶勒丹池巴格勒擺桑傳授大戒。登布贊綉色拉各寺講經之座。初，明武宗聞西藏有活佛，遣中使劉允以兵往迎。至是出隴關，番人阻之不聽前。將士欲威以兵，爲所敗，遁還。（通鑑載劉允自成都行兩月至其地。查由成都至前藏約需三月餘程，決非兩月能至。蓋劉

允甫出鎭關，卽被番衆襲敗而回朝覆命，則不得不言抵藏後，人據以作史，遂致相沿俱誤也。是時黃教尙未行於蒙古，阿勒坦汗者，卽順義王俺答，元太祖十七世孫也；兼併諸部，侵掠中國，又用兵土伯特之地，收服阿木多喀木康等部落，於諸蒙古爲尤強；年老厭兵，納其姪鄂爾多斯部博碩克圖濟農諫，遣使往迎達賴，達賴靜坐微笑曰：『阿勒坦汗前世已結善緣，我今必往。』於是阿勒坦汗於青海察卜齊勒雅地方，爲達賴修造廟宇。初遣八百人往迎，次遣千人往迎，再遣三千人往迎，四次汗自領萬人迎於察布哈勒廟；每次獻幣帛，諸寶駝馬無算。達賴爲各言其前世三生善緣，於是諸台吉奏言：『今屢世戰鬥之餘，值聖喇嘛與大力汗相遇，伏願自今將湧血之大江，變爲溢乳之靜海，普徧衆生，無有窮極。』是時漢番土伯特蒙古等十萬餘人，無不贊歎。從前蒙古人死，多宰駝馬殉葬爲行糧，自此改按八節持戒誦經，每月治齋三日，禁殺牲漁獵，創立十善福政。衆蒙古共尊以『聖識一切瓦爾齊達賴喇嘛』之號；達賴亦贈汗台吉等以『經教護法』之號。阿勒坦汗許於歸化

城立廟，以八寶莊嚴佛像；博領克圖汗，許將一百八函甘珠爾經，用寶石金銀裝修；達賴亦許於尼濟木塔拉地造彌勒佛像；又收服雷聲喇嘛之術士，引入菩提；皆明穆宗隆慶年間事也。是時黃教化行蒙古諸部，而藏中復新建裏塘寺，古綳降巴嶺寺，俺尊降巴嶺寺，瓊科爾結崙珠格采寺，於是紅教中大寶大乘諸法王，亦皆俯首稱弟子，改從黃教；東西數萬里，熬茶膜拜，視若天神；諸番王徒擁虛位，不能復施其號令。及阿勒坦汗與撤辰洪台吉相繼沒，各部落復迎至鄂爾多斯地，坐禪三月；先是阿勒坦勸達賴通中國，至是達賴乃遺明大學士張居正書，自稱釋迦牟尼比邱，後又至土默特之地，焚化阿勒坦汗骨殖，往各部落宣講經教；明神宗遣使齎冊印往迎，察哈爾圖們汗亦敦請往宣教法；達賴曰：『二大國汗之請，非爲己身，實爲衆生，扶持佛教，欲往之心，非不甚切，但凡物之生，有始必有終，今將他往以施利濟。』遂在卡歐吐密地方對使者入定坐化；年四十七，時戊子歲三月二十六日也。

第四輩 榮丹嘉穆錯，轉世爲蒙古圖古隆汗之子；年十四歲，土伯特遣使迎護。

回藏；由噶勒丹池巴桑結仁傳授小戒，又由班禪羅布藏曲堅傳授大戒；登布賚色拉噶勒丹講經之座，以佛法役使鬼神，將違背黃教之人，止其惡念，石上留有手足跡以示靈異；年二十八，在色拉寺圓寂。

第五輩 阿旺布藏嘉穆錯，於丁巳年在瓊結地方轉世；班禪羅布藏曲堅知之，告以五歲前請至廟內則於壽命有損；至六歲，令弟子往迎；孺子即起坐問訊，與班禪論經卷與義，環聽者無不驚奇；即迎至布賚廟，落髮授以經典，了無滯礙。班禪云：『今世德業必造其極矣！』遂爲之傳授大小戒；登布賚色拉寺講經之座。初唐古特有四部：東曰喀木康，曰青海，西曰藏，曰衛；厄魯特部和碩特汗者，名圖魯拜琥，元太祖弟哈布圖哈薩爾十九世孫也。後兼併唐古特四部，改號顧實汗。顧實汗以青海地廣，令子孫游牧；而喀木康輸其賦，衛地則第巴奉達賴居之，藏地則藏巴汗居之。第巴桑結與藏巴汗不相能，謂其虐部衆，毀黃教，乞師於顧實汗，翦滅之；顧實汗遂以藏地居班禪，留長子鄂齊爾汗轄其衆，次子達賚巴圖爾台吉佐之，皆我崇

德四年事也。先是天聰年間，大兵取明之東省，天現明星祥瑞，顧實汗曰：「此星係大力汗之威力星。」由是觀之，非常人也。於是遐邇蒙古，共尊太宗文皇帝爲和爾摩期達額爾德穆圖博克達徹辰汗。顧實汗因致書達賴班禪藏巴汗，約共遣使朝貢。於崇德七年冬十月己亥抵盛京，太宗文皇帝接見於馬館，達賴使者伊喇固克散、胡圖克圖等，以黃氍毹書進內，稱曼殊師利大皇帝，曼殊者，華言妙吉祥也。今漢字作滿洲，蓋因洲字義近地名，假借用之，遂相沿耳。太宗文皇帝受書畢，與喇嘛握手相見，賜坐賜茶，喇嘛等各獻方物，酌納之。八年四月，遣使存問達賴班禪，稱爲金剛大士，併寄密諭言將往取大明汗之都城，俟世事理竣，再迎博克達二喇嘛相見。明年卽順治元年，世祖章皇帝定鼎燕京，混一字內，遣使往迎達賴。四年三月，達賴班禪各遣使表頌功德獻方物。五年五月，遣喇嘛席喇布格隆等齎書存問達賴，並敦請之。達賴覆書許於辰年朝覲。九年十月，達賴抵代噶，命和碩承澤親王碩塞等往迎。十二月，達賴至，謁世祖章皇帝於南苑，賜坐賜宴，達賴進馬匹方物，並納之。十

年二月，達賴辭歸，世祖章皇帝御太和殿賜宴，及金銀緞匹珠玉鞍馬，命承澤親王碩塞，偕貝子顧爾瑪洪吳達海，率八旗官兵送至代噶，命叔和碩禮親王齊爾哈朗，禮部尚書覺羅朗球，餞於清河。是年四月，命禮部尚書覺羅朗球，理藩院侍郎席達禮，齋金册金印前赴代噶，封達賴爲西天大善自在佛所領天下釋教普通瓦赤喇但喇達賴喇嘛。達賴歸，益興黃教，重建布達拉及前藏各寺院六十二處，又創修喀木康等處廟宇三千零七十處。是時願實汗先卒，達賴又已老，國事悉決之第巴桑結。吳三桂王雲南，歲遣人至藏熬茶。康熙十三年，三桂反，詔青海蒙古兵由松潘入川，桑結使達賴上書尼之，且代三桂乞降，及大兵圍吳世璠於雲南，世璠割中甸，維西二地，乞援於西藏，其書爲我軍所獲，朝廷不之問也。康熙二十一年壬戌，在布達拉寺圓寂，年六十二歲。

第六輩 羅布藏仁青策養嘉穆錯，於康熙二十二年在捫地松度地方轉世。生而能言，嘗誦密仔瑪經。由班禪羅布藏伊喜傳授小戒。先是五輩達賴圓寂，第巴桑

結以議立新達賴，故與拉藏汗交惡。拉藏汗者，青海額實汗之孫也。嗣達賚巴圖爾台吉，鎮後藏地。桑結既以己意立羅布藏仁青策養嘉穆錯爲六輩達賴，乃秘不發喪，僞言五輩達賴入定，居高閣不見人，凡事傳達賴命行之，並假託達賴入貢，言己年邁，國事決第巴，乞賜之封爵。詔封桑結爲土伯特國王，於是益橫，既祖準噶爾以殘喀爾喀蒙古，又唆噶爾丹以鬪中國。聖祖仁皇帝謂達賴存必無是事，乃賜桑結書詰責之。桑結皇恐，密奏言達賴實已示寂，前恐唐古特人民生變，故未發喪，並封進達賴臨終尸鹽拌像。至是桑結以拉藏汗終爲己害，謀毒之，未遂，欲以兵逐之。拉藏汗集衆討誅桑結，詔封爲翊法恭順拉藏汗。拉藏汗因奏廢桑結所立六輩達賴，詔送京師，行至青海圓寂，年二十五，時康熙四十六年丁亥也。

第七輩 羅布藏噶爾桑嘉穆錯，於康熙四十七年在裏塘地方轉世。生有異表，右臂紋如蓮花，左手紋如法輪。七歲時與衆喇嘛談經，喇嘛均莫能難，蓋有夙慧也。五十三年，蒙古諸台吉等遣兵，取道德格地方，迎至青海坐牀。初拉藏汗既奏廢羅

布藏仁青策養嘉穆錯，別立博克達山之伊西嘉穆錯爲六輩達賴；青海諸蒙古以爲賈，不之信，與藏中所奏互相是非。聖祖仁皇帝恐其構釁，詔羅布藏噶爾丹嘉穆錯暫居西甯紅山寺，旋移塔爾寺，命侍郎赫壽駐藏辦事。尋赫壽會同拉藏汗等奏伊西嘉穆錯諳習經典爲衆所服，請賜冊印；詔許之。時噶爾丹已敗死，兄子策妄阿喇布坦據有準噶爾全部，策妄阿喇布坦娶拉藏姊而贊其子丹衷於伊犁，不令歸。拉藏耄而嗜酒，恃親疏防。五十五年十月，策妄阿喇布坦遣台吉大策零敦多布以送丹衷夫婦爲名，領精兵六千，徒步繞戈壁，南逾和闐大雪山，直趨西藏騰格里海；敗唐古特兵，圍布達拉，執殺拉藏汗，虜其妻子，搜各廟重器送伊犁，禁新達賴於札克布里廟。西安將軍額倫特以軍數千赴援，至喀喇河，遇伏敗歿。五十七年，命皇十四子允禔爲撫遠大將軍，屯青海之木魯烏蘇，治軍餉，平逆將軍延信出青海，定西將軍噶爾弼出四川，分兩路擣藏。是時唐古特亦知青海達賴之真，藏中舊立者之僞，合詞請於朝，乞擁置禪榻，詔許給冊印。於是蒙古汗王貝勒台吉各率所部，隨大



兵扈從達賴入藏，策奪敦多布，由中路自拒青海軍，而分遣其宰桑以兵三千六百拒南路。將軍噶爾弼招撫裏塘巴塘番衆，進至察木多，奪洛隆宗嘉玉橋之險，旋奉大將軍檄，俟期並進。噶爾弼恐期久糧匱，用副將岳鍾琪以番攻番計，招土司爲前驅，集皮船渡河，徑擣拉薩，降番兵七千，分兵塞險，阨賊餉道，而青海軍亦三敗其中途。劫營之賊，斬俘千計。厄魯特進退受敵，遂大潰，不敢歸藏，由舊路北竄，崎嶇凍餒，得還伊犁者不及半。五十九年九月十五日，達賴至布達拉坐牀，詔加封宏法覺衆達賴喇嘛，賜金册印。取拉藏所立之博克達山喇嘛歸京師，盡誅厄魯特喇嘛之助逆者。留蒙古川滇兵四千，命公策旺諾爾布總統成藏，額駙阿寶都統武格參贊軍務。封拉藏遺臣第巴康濟鼐、阿爾布巴貝子，隆布奈輔國公，與札爾鼐均爲噶隆總理前藏事務。授頗羅鼐台吉，鎮守後藏。雍正元年，世宗憲皇帝命撤駐藏防兵，設戍於察木多。五年七月，阿爾布巴、隆布奈、札爾鼐忌貝子康濟鼐之權，聚兵害之，欲投準噶爾。詔吏部尙書查郎阿率川陝滇兵萬有五千進討，未至而台吉頗羅鼐率後

藏及阿里兵九千截賊去路，擒首逆。詔磔阿爾布巴，隆布奈，斬札爾鼎於藏市；命頗羅鼐爲貝子，總理前後藏事務，賜犒兵銀三萬兩，命副都統馬喇，學士僧格，領川陝兵二千，駐藏辦事；收巴塘裏塘隸四川，設宣撫司治之；中甸維西隸雲南，設二廳治之。是年策妄阿喇布坦死，子噶爾丹策零立，請赴藏熬茶，又聲言欲送還所虜拉藏汗二子。詔嚴兵備之，移達賴喇嘛於裏塘之惠遠廟。八年，遷於泰寧，護以兵千。每年夏初，西藏官兵赴防騰格里海之隘以備準夷，冬雪封山撤兵；蓋通準夷之路有三，其極西由葉爾羌至阿里，中隔大山，迂遠易備；其東路之喀喇河，又有青海蒙古，隔之；惟中路之騰格里海，逼近衛地，故防守尤要。九年，封達賴喇嘛之父索諾木達爾札，頗羅鼐之子珠爾墨特策布登，康濟鼐兄子噶錫巴那穆札爾色卜騰，均爲輔國公；晉頗羅鼐爵貝勒。十二年，準噶爾請和，詔果親王偕章嘉呼圖克圖赴川，送達賴由泰寧歸藏，減戍藏兵四之三。章嘉爲達賴請巴塘裏塘地，詔以其商稅年銀五千兩賜之，地仍內屬。乾隆三年，噶爾丹策零復請入藏熬茶，詔許之。是時頗羅鼐訓練

萬騎，又練步兵萬有五千，於通準夷各路，嚴設卡倫，策零自是不敢窺藏，而西南之巴勒布三部，及布魯克巴相繼嚮風入貢，藏地靜謐。四年，晉貝勒頗羅鼐爵郡王。十年，定駐防官兵三年換班例。十一年，封郡王頗羅鼐次子珠爾默特那木札勒爲長子，晉輔國公。珠爾默特策布登爵鎮國公。十二年，頗羅鼐病故，命珠爾默特那木札勒襲爵。十五年，叛誅爵除。初，珠爾默特那木札勒欲作亂，以駐藏大臣不便於己，先奏罷駐防之兵，陰通書準噶爾，請兵爲外應，旋襲殺其兄珠爾默特策布登，揚言準部兵至，聚黨二千謀變，駐藏都統傅清、左都御史拉布敦覺其逆，欲先發而左右無一兵，乃以計誘至寺中，登樓手刃之，旋害於賊黨。詔四川總督策楞提督岳鍾琪督師進剿，而達賴已先命公班第達攝藏事，擒逆黨以聞，詔以二臣先事靖變，贈一等伯，卽以其地建雙忠之祠。（按雙忠祠在前藏之罷岡，東華錄作通司岡）至是西藏始不封汗王，以四噶布倫分其權，而總其成於達賴，我駐藏大臣增兵千有五百。戊藏二十二年二月初三日，在布達拉圓寂，時年五十歲。

第八輩 羅布藏降白嘉穆錯擺桑布，於乾隆二十三年在後藏拖結熱拉岡地方出世。二十七年八月初十日，迎至布達拉坐牀。三十年六月，由班禪班墊伊喜傳授小戒。三十三年親至前藏攢招，隨登色拉布贊、噶勒丹三大寺講經之座。四十二年四月，由班禪傳授格隆大戒。四十六年，頒給勅書金冊金印，賞達賴之兄索諾木札什公爵。四十八年，頒給玉冊玉印，凡遇國家慶典，准其鈐用，其尋常奏書文移，仍用原印。五十四年，廓爾喀犯邊，詔成都將軍鄂輝帶兵往剿，侍衛巴忠總兵官成德參贊軍務，尋議和罷兵。五十五年，復大舉入寇，駐藏大臣保泰雅滿泰請將達賴班禪移至西甯爲避寇計，詔切責不許，命大將軍福康安參贊大臣海蘭察、率索倫、蒙古兵進討，連戰皆捷，深入七百餘里，將近其國都陽布之地，廓夷洵懼，卑詞乞降，於是福康安等督率大兵凱撤回藏，議定善後章程，駐藏大臣與達賴班禪平等，噶布倫以下，由駐藏大臣選受，前後藏番兵，歸我設之遊擊都司節制訓練，自行設鑄鼓鑄銀幣，（按藏中初用廓爾喀銀幣，至是始禁止行使）設糧務一員監督之，至

是我國家在藏，始具完全之主權。初達賴班禪及各大呼圖克圖之呼畢勒罕出世，均由垂仲降神指示，往往徇私不公，爲世詬病，甚至哲卜尊丹巴示寂，適土謝圖汗之福晉有妊，衆卽指爲呼畢勒罕，及彌月竟生一女，尤貽口實，而達賴班禪親族，亦多營爲大呼圖克圖以專財利，致有仲巴兄弟誨盜之禍。（仲巴事詳後班禪額爾德尼源流內）高宗純皇帝久悉其弊，欲革之，而未有會也；乘用兵之後，特運神斷，創頒金奔巴瓶一，供於藏之大招，遇有呼畢勒罕出世，互報差異者，納籤瓶中，誦經降神，大臣會同達賴班禪，於宗喀巴佛前掣之；至各札薩克蒙古所奉之呼圖克圖，其呼畢勒罕將出世，亦報名理藩院，與駐京之章嘉呼圖克圖掣定；瓶供雍和宮。嘉慶九年十月，達賴有疾，命成都副都統文弼帶醫馳往看視，未抵藏，達賴已於是月十八日在布達額拉圓寂，時年四十有七。

第九輩 阿旺隆妥嘉穆錯擺桑布，於嘉慶十年在康巴墊曲科地方轉世。年二歲，疊著靈異，早悟前身。奉特旨卽定爲呼畢勒罕，毋庸入瓶籤掣。十三年九月二十

三日，迎至布達拉坐牀。賞給達賴之叔洛桑捻札朗結頭品頂戴。十八年，由班禪傳授小戒。二十年二月十六日，在布達賴拉圓寂，年十一歲。

第十輩 阿旺羅布藏降擺丹增楚稱嘉穆錯擺桑布，於嘉慶二十一年，在裏塘仲奪地方轉世。道光二年三月三十日，奏明在大招金奔巴瓶內掣定。八月初八日，迎至布達拉坐牀。賞達賴之父羅布藏捻札頭品頂戴。十四年，由班禪傳授格隆大戒。十七年九月初一日，在布達拉圓寂，年二十有二。

第十一輩 阿旺改桑丹貝卓密凱珠嘉穆錯，於道光十八年九月初一日寅時在噶達地方轉世。二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奏明在金奔巴瓶內掣定。由班禪披髮授戒。二十二年四月十六日迎至布達拉坐牀。賞達賴之父策旺頓柱公爵。二十五年，駐藏大臣琦善，參革掌辦商上事務諾們罕阿旺札木巴勒楚勒齊木，奉旨剝黃發往黑龍江安置，所有財產，查抄變價，培修藏屬各廟宇。琦善隨議改章程二十八條，又奏罷稽查商上出入及訓練番兵各成例。二十六年，由班禪傳授小戒。二十八

年，賞公爵策旺頓柱寶石頂戴雙眼花翎。咸豐二年，達賴親往布賚綢，色拉噶勒丹及南海瓊科爾結各寺院熬茶講經。詔幫辦大臣額勒亨額妥爲照料。尋額勒亨額因病出缺，由駐藏辦事大臣程騰額奏派駐藏守備童星魁前往護送。三年，達賴以髮逆滋擾各省，虔誠念經，祈禱賊匪速滅，奉旨褒獎。五年正月十三日，遵旨掌管政教事務。是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在布達拉圓寂，年十八歲。

第十二輩 阿旺羅布藏丹貝甲木參稱勒嘉穆錯，於咸豐六年，在沃卡壩卓地方轉世。八年正月十三日，奏明在金奔巴瓶內掣定。九年七月初三日，迎至布達拉坐牀。賞達賴之父彭錯策旺公爵。時廓爾喀與唐古特失和，唐古特屢戰不勝，宗喀濟隴等處，均陷於賊。詔駐藏大臣赫特賀馳往後藏，督辦防剿事宜，命成都將軍樂斌統漢土官兵繼進。廓番聞大兵將至，懼，遣其噶箕來藏，上表乞和，詔許罷兵。唐古特與廓爾喀議定和約十款，唐古特每年給廓爾喀稅課銀二千兩，廓爾喀將所占地方，交還唐古特商上管理。同治元年，掌辦商上事務噶呼圖克圖，因佈施事連

同色拉寺與布賚紉，噶勒丹南寺，不勝，攜印潛逃赴京，詔賜其名號，不准轉世；命諾們罕汪曲結布協理商上事務。汪曲結布原係俗裝，曾爲噶布倫，卽俗所謂沙札噶隆是也，因與噶徵忤，辭官，削髮爲僧，至是復起用，乃創修拉薩城垣，自西而東，工未竣而歿，遂罷役。初駐藏官兵自遊擊以下，均聚居札什城營房；時駐藏大臣滿慶以藏中屢不靖，命遷移拉薩市，從此僦屋而居，札什城之營房遂廢。三年，噶勒丹池巴羅布藏青饒汪曲爲達賴傳授小戒。四年，剿平瞻對逆番，奉旨將上中下三瞻地方，賞給達賴喇嘛管理，建廟焚修。七年，親至前藏攢招。九年，親往布賚紉色拉二寺熬茶講經。十二年，親至前藏攢招。是年二月十四日，遵旨接管政教事務。十三年，親至前藏攢招。光緒元年，親至前藏攢招。是年三月二十日，在布達拉圓寂，年二十歲。

第十三輩 阿旺羅布藏塔布克嘉穆錯，於光緒二年五月初五日，在達布甲擦營官屬下朗頓家轉世。初十二輩達賴圓寂，面向東南，嗣將靈位移至大殿，安置墜中，面向正南方，無何，復自行轉向東南，於是全藏僧俗，喧傳呼畢勒罕應在東南出



世，而箭頭寺護法，又隨聲附和之；至是呼畢勒罕訪獲班禪，因率同有職事各僧俗人等，出具圖記，公稟懇請駐藏大臣松桂代表奏；奉旨毋庸入瓶籤掣，卽定爲達賴喇嘛之呼畢勒罕。四年正月十二日，在貢湯德娃尖寺由班禪披髮授戒，取定法名。六月十三日，迎至布達拉坐牀，銷去呼畢勒罕名號。賞達賴之父工噶仁青公爵，寶石頂戴花翎。八年正月十三日，由正師傅濟噶呼圖克圖傳經授戒。十年，因攢招各處喇嘛麇集，與巴勒布商人購物起釁，將該商八十三家全行劫毀，廓爾喀因索償損失銀三十餘萬兩，並集兵邊境，意圖挾制；（按巴勒布初本自立一部，後被廓番擊併，故歸其保護。）經駐藏大臣色楞額奏派漢番委員前往開導，曉以恩威，始允減爲十八萬三千兩有奇；除唐古特商上捐籌及清出貨物抵價外，尙不敷銀六萬七千餘兩，奉旨由四川撥給。十一年，親至前藏攢招。十四年，工噶仁青病故，賞達賴之兄頓柱魯吉公爵，寶石頂戴花翎。是年親往布賚綳，色拉寺熬茶講經。十五年，親至前藏攢招。十六年，駐藏大臣升泰與英人議定藏印通商條約。十九年，駐藏大臣奎

煥與英人續定通商條約，開放亞東關作爲商埠，添設靖西廳同知一員監督之。二十一年正月十一日，正榮增師傅普爾覺沙布喇爲達賴傳授格隆大戒。是年掌辦商上事務。前榮增師傅第穆呼圖克圖因病辭退。十一月初二日，遵旨接管政教事務。二十四年，瞻對與川屬明正土司構衅，四川總督鹿傳霖奏明派兵攻取瞻對，成都將軍恭壽駐藏大臣文海先後奏陳，而達賴亦密遣喇嘛羅桑稱勒等赴京呈訴。於是朝廷俯順番情，命將三瞻地方仍賞還達賴，毋庸改歸四川管理。是年親赴色拉布賚綳噶勒丹三大寺熬茶講經。二十五年，親往前藏攢招。二十六年，自殺其前掌辦商上事務正榮增師傅第穆呼圖克圖阿旺羅布藏稱勒饒結及其弟洛策等。第穆所居之闡宗寺財產，全行查抄入己，並咨請駐藏大臣裕綱代奏，將第穆呼圖克圖名號永遠革除。（按第穆富有貲財，且深得民心，達賴忌而殺之，故至今藏人道及此事，頗爲第穆惜而不直達賴。）是年親赴南海瓊科爾結等處熬茶講經。三十一年六月，英兵進藏，初達賴誤以俄羅斯爲同教，親俄而遠英，雖兩次與英議定

條約迄未實行；俄員某因僞作蒙古喇嘛裝束，祕密入藏，爲達賴畫策，購置火器，意圖抗英；英雖偵知之而無如何也；至是，俄方東困於日本，不暇遠略，英遂藉事稱兵。詔駐藏大臣裕綱往解之；達賴恃俄員爲謀主，不欲和，思與英人一戰，乃止裕綱行，弗使番民支烏拉（按烏拉卽夫馬）並調集各路番兵；西藏番兵以乍丫爲最強，然無紀律。甫抵拉薩，卽圍攻駐藏大臣衙署，死者數十人；後經藏官彈壓，開往前敵，未交綏均潰變，由小路逃去。時藏兵屢敗，英禍日迫，詔解裕綱任，尋革職。駐藏大臣有秦，復與達賴，願自往盟英兵，達賴仍尼之，然亦無他籌策，惟日令箭頭寺護法誦經，詛咒英兵速死而已。未幾，英人榮赫鵬等，長驅直入，達賴聞知，大懼，先一日倉皇北遁。有秦以達賴屢誤事機，且不候諭旨，擅離招地，請旨革去達賴喇嘛名號。榮赫鵬等旣得志，因與藏官直接議約春丕，暫駐英兵，俟應償兵費二百五十萬盧比繳清，再行撤退；藏人迫於英之勢力，且亦實不悉其中利病，故均惟命是聽，無敢增損一字；於是江孜、噶大克及亞東，皆許英開作商埠。朝廷以藏約損失我國主權太甚，

命侍郎唐紹怡爲全權大臣與英使薩道義磋商，將藏約作廢；英人不可，乃另定正約六款，以救前約之失；藏人應償兵費，朝廷允代籌還，英人始無辭；遂於三十二年四月在北京簽押。是年駐藏大臣有泰，被言官彈劾，詔五品京堂張蔭棠前往查辦；三十三年春，覆奏有泰及其隨員多人均獲罪。去時，駐藏大臣聯豫已抵任數月，整頓藏務，不遺餘力，奏設初級第一第二小學堂，蒙養院，藏文傳習所，半日學堂，以訓漢番子弟；又設白話報館，商品陳列館，官印書局，施醫館，以開通風氣；藏人始知頑固之非，漸有新氣象矣。是年張蔭棠赴印度，續議商約。三十四年三月，議定從此藏中交涉，愈形繁難。先是聯豫復奏明選派番民赴川學藝，開設巡警武備兩學堂，爲興工藝辦警察練新軍之預備；並密陳藏中情形，宜及時整頓。至是商約已定，詔尙書趙爾豐以邊務大臣兼駐藏大臣督兵進藏；秋，復命副都統溫宗堯爲幫辦大臣，會同駐藏大臣聯豫籌辦一切要政；時達賴尙未歸。初，達賴自三十一年竄赴青海，駐錫西寧，尋移山西五臺縣清涼山。三十四年九月，進京朝覲。十月初十日率徒祝

嚴詔加封誠順贊化西天大善自在佛，按年賞給糜餼銀一萬兩，所有事務，依例報明駐藏大臣，隨時轉奏，恭候定奪；達賴遵卽出京。（是書斷至光緒三十四年年底止，其餘班禪額爾德尼及各呼圖克圖均倣此。）

班禪額爾德尼第一輩 凱珠巴勒克，於明洪武十八年四月初八日在後藏拉堆地方出世。與第一輩達賴喇嘛同至前藏噶勒丹寺，經宗喀巴佛收爲二弟子。  
正統三年二月二十一日圓寂，年五十有四。

第二輩 索諾木曲朗，於正統四年正月十五日在後藏玩撒地方轉世。宏治十七年二月二十五日圓寂，年六十有六。

第三輩 羅布藏頓珠布，於宏治十八年正月初四日，在後藏答魁地方轉世。能前知未來。青海顧實汗將攻後藏，班禪正在札什倫布坐禪，忽心動，已知有兵事。所纂經云：『五百年後，濟能特河界構兵之際，當有惻隱菩薩，於札克博里山，救十萬生靈之命。』嘉靖四十五年二月二十三日圓寂，年六十有一。

第四輩 羅布藏瓊堅，於隆慶元年四月十五日，在拉柱甲爾地方轉世。四年，迎至札什倫布坐牀。時青海顧實汗攻後藏，藏巴汗滅之；以其地居班禪，而留其二子鄂齊爾圖汗，達賴巴圖爾台吉領其衆。我太宗文皇帝崇德七年冬十月，班禪及達賴喇嘛顧實汗等，各遣使抵盛京，上表貢方物。（事已詳達賴源流中）八年四月，命察干格龍偕班禪等使赴藏，察訪佛法。順治四年三月，班禪等遣使來貢，表頌功德。五年四月，命喇嘛席喇布格隆等赴藏，聘請達賴，並致書存問班禪，俾勸達賴來京。康熙元年二月十三日，在札什倫布圓寂，年九十有六。

第五輩 羅布藏伊什，於康熙二年七月十五日，在接推參地方轉世。六年，迎至札什倫布坐牀。三十四年，命御史鍾申保等齎勅赴藏，宣召班禪來京。四十五年，前藏第巴桑結作亂，拉藏汗率後藏兵討平之；詔封拉藏翊法恭順汗，總兩藏事。五十二年，晉班禪胡圖克圖名號爲班禪額爾德尼，如達賴喇嘛例，頒給金冊金印。五十五年，準噶爾襲破唐古特兵，拉藏汗敗死。五十七年，大兵平定西藏，詔拉藏舊臣貝

子康濟熊掌前藏，台吉頗羅熊掌後藏。雍正五年，前藏噶布倫阿爾布巴等謀死康濟熊，欲投準夷，頗羅熊率阿里後藏兵九千，討擒首逆，詔以頗羅熊爲貝子，兩藏悉歸其轄，駐前藏而遙領後藏地，自是後藏始不復獨立，而班禪亦向不預聞地方司法行政各事。乾隆二年八月初五日，在札什倫布圓寂，年七十有五。

第六輩 羅布藏巴勒墊伊西，於乾隆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在向札喜策爾地方轉世。六年迎至札什倫布坐牀。四十三年，章嘉胡圖克圖奏班禪請於庚子歲來京，恭祝萬壽，詔許之，命建札什倫布廟於熱河，賜名須彌福壽，諭駐藏大臣留保住親往後藏，照料班禪起程。四十五年，班禪至。七月，高宗純皇帝御避暑山莊之澹泊誠敬殿，召見，賜坐，慰問，賜茶，尋隨扈至南苑，復召見於德壽寺，至京居西黃寺，講經放參，一如五輩。達賴進京時，京師西山有高僧某者，往論佛法，責以宜居西方清淨地，不當入中國，過受崇奉，班禪謝之。是年，頒賜玉印玉冊。十一月，班禪患痘，尋圓寂，時年四十有三，詔卽其地建清淨化域。四十六年，命理藩院尙書博清額爲駐藏辦事

大臣護送舍利金龜西歸，駕幸西黃寺拈香送之。

第七輩

羅布藏巴勒墊丹貝官瑪，於乾隆四十六年在後藏地方轉世。四十九年八月十三日，迎至札什倫布坐牀。五十二年，賞班禪之父巴勒丹敦珠克公爵。五十五年，廓爾喀犯邊。初，六輩班禪來朝，祝高宗七旬嘏，中外施舍，海溢山積；及班禪卒於京師，資送歸藏，其財皆爲伊兄仲巴呼圖克圖所有，既不布施各寺廟與唐古特之兵，又擯其弟沙瑪爾巴爲紅教，不使分惠。於是沙瑪爾巴憤懣廓爾喀，以後藏之封殖，仲巴之專汰，煽其入寇。至是廓爾喀藉商稅增額食鹽糶土爲詞，與兵闖入邊界，唐古特兵不能禦，而朝廷所遣援剿之侍衛巴忠、將軍鄂輝、成德等，復調停賄和，陰令西藏商上，私許歲幣萬五千金，按兵不戰，遽以賊蹙乞降，飾奏而諷廓爾喀會入貢，受封國王。廓爾喀旣侮藐內地，次年，藏中歲幣復爽約，於是廓爾喀以責負爲名，再舉深入。唐古特遣噶布倫丹津班珠爾等往議，被執，駐藏大臣保泰等，一聞賊至，則移班禪於前藏，並請移達賴班禪於西寧，欲以藏地委賊，詔革保泰等職，治



罪。札什倫布寺，襟山帶水，形勢鞏固，喇嘛數千，乘墉可守，以待援，而仲巴呼圖克圖，攜貲先逸，喇嘛濟仲札倉等，復託言卜諸吉祥天母，不宜戰，衆心遂潰，賊大掠札什倫布，兩藏大震。詔大將軍福康安，參贊大臣海蘭察等，督索倫滿兵進討，六戰皆捷，殺賊四千，涉賊境七百餘里，隔河大山，賊以重兵踞山嚴守，水深山峭絕，山後卽其國都也；時廓夷南鄙，適爲英吉利侵擾，洵懼無計，且恐我軍聞而氣奮也，因遣人詣軍，卑詞乞降，將軍參贊，議以賊境益險，而八月後卽雪大封山，不可老師，尤其請，盡獻還所掠藏中財寶及金塔頂金冊印，歸前被執之丹津班珠爾等，並獻沙瑪爾巴之尸，貢馴象番馬樂工，請永遵約束，班師。嘉慶十三年七月，賞班禪之姪恭阿那木勒四品頂戴。道光六年，班禪在札喜曲達地方建廟鑄佛，工竣，奉旨賜名廣佑寺，頒給御書法界莊嚴四字匾額。十五年七月，命換給班禪金冊。二十一年，班禪六旬壽，賞給福壽字如意念珠等件。二十二年四月，剿平森巴，拉達克等部落，（按森巴久已併入英屬，拉達克雖尙未顯與西藏分離，然亦不過羈縻而已）班禪捐資助賞，

賞加宣化綏疆四字封號。二十四年，班禪控掌辦商上事務噶勒丹西勒圖薩瑪第  
巴克什，貪贖營私各款；經駐藏辦事大臣琦善奏參革辦，奉旨商上事務，著照議准  
令班禪額爾德尼暫行兼管。咸豐元年，班禪七旬壽，奉旨褒嘉，賞賚如六旬例。三年  
正月初九日，在札什倫布圓寂，時年七十有二。

第八輩 羅布藏班墊曲吉札克巴丹貝汪曲，於咸豐四年在後藏地方轉世。六  
年十二月十九日，奏明在金奔巴瓶內掣定。十年十月初二日，迎至札什倫布坐牀。  
賞班禪之父丹增汪結公爵。十一年，傳授小戒。同治八年二月，賞班禪之弟班墊楚  
稱達喇嘛名號。光緒八年七月十六日，在札什倫布圓寂，年二十有九。

第九輩 羅布藏吐巴丹曲吉宜瑪格勒克拉木結，於光緒九年正月十二日，在  
瓊科爾結地方轉世。十四年正月十五日，奏明在金奔巴瓶內掣定。十八年正月初  
三日，迎至札什倫布坐牀。經第穆呼圖克圖傳經授戒。賞班禪外祖父期美汪布公  
爵。初，班禪母處子也，春日晝寢，夢喇嘛入帷，驚而覺有妊，遂生班禪。至是駐藏大臣

奎煥，以班禪生而無父，養於外家，因叙明緣由，奏請地封。三十一年六月，英兵入藏，達賴避赴西寧，駐藏大臣有泰奏請飭令班禪兼管前藏商上事務，班禪力辭。是年十一月，班禪隨英吉利皇子遊歷印度。三十二年三月，回至札什倫布。現年二十六歲，尙未傳授格隆大戒，以連年藏中多事，且達賴未歸故也。

達賴班禪下又有呼圖克圖沙布隆者，均能本性不昧，自覺前因；以呼畢勒罕轉生於世，內外蒙古及青海地方，所在皆有；惟頭緒紛繁，更僕難數；茲惟將藏境內呼畢勒罕之最著名者，節錄梗概；至其詳細，則有各寺院之冊檔在，無事贅述也。

黃教濟隴呼圖克圖第一輩 斯曲堅參，年七十二歲圓寂。

第二輩 帕爾巴拉，年三十五歲圓寂。

第三輩 佈札西熱，年十八歲圓寂。

第四輩 拉汪曲結堅參，年六十八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曲結汪曲年，四十七歲圓寂。

第六輩 阿旺工曲宜瑪。五輩達賴，將巴克碩寺院地方，賞給管理，派往青海，充當教習喇嘛。時準噶爾噶爾丹與喀爾喀土謝圖汗構衅，遵達賴命，前往勸和，未能妥協，奉旨解京。年五十二歲圓寂。

第七輩 羅布藏班墊堅參。奉旨進京，賞給呼圖克圖銀印及黃車黃轎等物。賞伊弟阿旺洛布札薩克喇嘛名號，代管徒衆。年五十一歲，在北京圓寂。

第八輩 夷喜羅桑丹貝貢布。奉旨進京，授爲掌印喇嘛。尋奉命回藏，協理商上事務，賞加畢喀圖諾們罕名號。嘉慶元年，修建寺院，工竣，賜名永安寺。年五十一歲圓寂。

第九輩 羅布藏丹貝堅參。充當達賴正師傅。年四十三歲圓寂。

第十輩 阿旺班墊曲結甲木參。充當達賴正師傅，掌辦商上事務。賞加通善二字名號。光緒八年，爲十三輩達賴傳授小戒。年三十二歲圓寂。

第十一輩 阿旺吐丹改桑丹貝卓密。現年二十一歲。

黃教第穆呼圖克圖第一輩 工巧仲連，年五十一歲圓寂。

第二輩 邊覺札喜，年六十三歲圓寂。

第三輩 拉汪巧勒朗結，年五十七歲圓寂。

第四輩 拉汪丹巴堅參，順治九年，隨侍五輩達賴，進京朝覲，年三十八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朗卡甲木養，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六輩 阿旺降白迭熱嘉穆錯，奉旨掌辦商上事務，賞給諾們罕名號。乾隆四十三年，修建寺院工竣，賜名廣法寺。賞伊徒甲木養丹巴札薩克喇嘛名號。給予印信。年五十五歲圓寂。

第七輩 羅布藏吐丹濟美嘉穆錯，奏充九輩達賴師傅，奉旨協理商上事務。嘉慶十三年賞給額爾德尼蒙諾們罕名號。年四十一歲圓寂。

第八輩 阿旺羅布藏濟美嘉穆錯，咸豐三年，因不守清規，劣蹟昭著，奉旨撤銷本身呼圖克圖名號，發往宗喀安置。年三十五歲圓寂。

第九輩 阿旺羅布藏稱勒饒結。奉旨掌辦商上事務。光緒十三年，奏充十三輩達賴正師傅。十六年，辦理印藏通商出力，賞給靖善禪師名號。二十六年，因詛咒達賴，經僧俗多人稟控，由駐藏大臣裕綱奏明，將第穆呼圖克圖名號永遠革除，寺產查抄充公。是年被達賴遣人暗刺圓寂，年四十有四。

黃教時徵阿齊圖呼圖克圖第一輩 賢尋曲旺札巴，年六十八歲圓寂。

第二輩 索諾木朗結，年三十六歲圓寂。

第三輩 濟克爭滾噶爾甲木參，年五十一歲圓寂。

第四輩 工却曲批。充當五輩達賴師傅。年七十四歲圓寂。

第五輩 仁增足美奪吉，年六十九歲圓寂。

第六輩 池青阿旺却墊。充當七輩達賴師傅。雍正十二年，賞給廣衍黃法阿齊

圖諾們罕名號。年七十五歲圓寂。

第七輩 在均崙地方轉世，年七歲圓寂，尙未迎歸本寺坐牀，故未曾取定法名。

第八輩 羅布藏夷喜丹巴饒結。賞給前輩諾們罕名號。修改時徵寺院。賜名凝禱寺。賞給屬下管事人達喇嘛名號。並賞給度牒十道。年五十八歲圓寂。

第九輩 阿旺夷喜楚稱堅參。仍賞給諾們罕名號。奉旨掌辦商上事務。咸豐十一年。辦理察木多夷案出力。賞加慧靈二字名號。並賞用黃糧。同治元年。因佈施事。與布賚紉。噶勒丹兩寺鬩。不勝。潛逃赴京呈訴。經駐藏大臣滿慶等奏參革去呼圖克圖名號。不准轉世。年四十六歲。在北京圓寂。

第十輩 阿旺羅布藏夷喜丹巴堅參。充當班禪師傅。奉旨賞還呼圖克圖名號。現年三十九歲。

黃教德柱呼圖克圖第一輩 羅布藏們朗。充當噶勒丹池巴。年七十歲圓寂。

第二輩 羅布藏青饒汪曲。充當噶勒丹池巴。十一輩。十二輩達賴師傅。奉旨協理商上事務。同治五年。剿平瞻對出力。賞給德柱呼圖克圖名號。准其轉世。並賞給屬下管事人札薩克喇嘛名號。給予印信。年七十三歲圓寂。

第三輩 阿旺羅布藏丹貝卓密，年二十二歲圓寂。

第四輩 吐布丹堅參青饒稱勒朗結，現年十二歲。

黃教饒結賽呼畢勒罕第一輩 結賽喜饒曲批，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二輩 曲批甲錯，年二十五歲圓寂。

第三輩 頓餘曲吉甲，年三十八歲圓寂。

第四輩 羅布藏丹增甲錯，年六十三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阿旺濟克美札巴。時七輩達賴，移駐秦寧，暫充掌辦商上事務。

年四十五歲圓寂。

第六輩 改桑吐丹濟克美甲錯。充當九輩達賴師傅。賞給諾們罕名號。年六十

九歲圓寂。

第七輩 阿旺羅布藏他美丹增甲錯。充當九輩達賴師傅。年七十二歲圓寂。

第八輩 阿旺羅布藏濟克美楚稱甲錯，年十二歲圓寂。



紅教布魯克巴呼畢勒罕第一輩 甲熱夷喜奪吉，年五十一歲圓寂。

第二輩 貢噶邊覺，年四十九歲圓寂。

第三輩 甲木養曲吉札巴，年四十八歲圓寂。

第四輩 白瑪噶布，年六十五歲圓寂。

第五輩 巴桑旺布，年四十九歲圓寂。

第六輩 密潘旺布，年七十四歲圓寂。

第七輩 噶足稱勒，年五十歲圓寂。

第八輩 丹增朗結，年五十五歲圓寂。

第九輩 阿旺密潘濟美朗結，年五十七歲圓寂。

第十輩 吐丹朗結格勒改桑，現年二十五歲。

白教達隆麻倉呼畢勒罕第一輩 仁青工布，年四十七歲圓寂。

第二輩 工貢擺，年六十二歲圓寂。

第三輩 仁青郡墊，年六十二歲圓寂。

第四輩 仁青喜饒汪曲，年五十七歲圓寂。

第五輩 貢青昂格汪曲札巴擺桑，年七十九歲圓寂。

第六輩 昂謙索木朗札喜，年三十三歲圓寂。

第七輩 曲結朗吉彭錯，年七十二歲圓寂。

第八輩 多墊徐謙，年五十四歲圓寂。

第九輩 札喜曲濟結布，年三十歲圓寂。

第十輩 阿旺稱勒丹增朗結，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十一輩 札喜札巴夷喜，年四十四歲圓寂。

第十二輩 阿旺曲吉邊覺，年五十九歲圓寂。

第十三輩 阿旺替曲濟克美巴沃，現年五十三歲。

黑教楚普噶瑪巴呼畢勒罕第一輩 噶瑪對松青巴，年八十四歲圓寂。

第二輩 鳴瑪薩格喜，年八十歲圓寂。

第三輩 讓墜奪吉，年五十六歲圓寂。

第四輩 茹擺奪吉，年四十四歲圓寂。

第五輩 鳴瑪德沁喜巴，年三十二歲圓寂。

第六輩 通沃頓墊，年三十八歲圓寂。

第七輩 曲吉甲錯，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八輩 密舉奪吉，年四十八歲圓寂。

第九輩 汪曲奪吉，年四十八歲圓寂。

第十輩 曲影奪吉，年八十二歲圓寂。

第十一輩 夷喜奪吉，年二十五歲圓寂。

第十二輩 降曲奪吉，年三十七歲圓寂。

第十三輩 對堆奪吉，年六十三歲圓寂。

第十四輩 羅布藏柱曲挺奪曲吉，年七十三歲圓寂。

第十五輩 奪吉，年七歲圓寂。

第十六輩 卡巧奪吉，現年三十八歲。

黃教賈隆阿里呼畢勒罕第一輩 班青四朗札巴，年六十歲圓寂。

第二輩 四朗夷喜汪布，年四十歲圓寂。

第三輩 四朗格勒汪布，年三十八歲圓寂。

第四輩 羅布藏札喜，年三十七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格勒夷喜札巴，年六十二歲圓寂。

第六輩 羅布藏丹巴堅參，派往庫倫策結嶺寺講經，年二十一歲圓寂。

第七輩 阿旺楚稱巴丹堅參，年十五歲圓寂。

第八輩 凱珠丹增曲吉宜瑪，充當庫倫哲布尊丹巴呼圖克圖師傅，年三十四

歲圓寂。

第九輩 阿旺羅布藏凱珠丹增甲錯，現年二十五歲。

紅教奪札仁增呼畢勒罕第一輩 仁增廓吉墊柱熱沃擦桑，年七十二歲圓寂。

第二輩 仁增勒墊奪吉，年一百一十三歲圓寂。

第三輩 仁增昂格汪布，年六十歲圓寂。

第四輩 仁增白瑪稱勒，年七十八歲圓寂。

第五輩 仁增改桑白瑪汪曲，年五十八歲圓寂。

第六輩 貢桑足美崙珠奪吉，年三十四歲圓寂。

第七輩 降白明珠爾崙珠甲錯，年三十一歲圓寂。

第八輩 改桑吐丹濟克美擺瑪汪結，年三十三歲圓寂。

第九輩 吐丹曲汪揚宜奪吉，現年二十四歲。

黃教江卡沃色沙布隆第一輩 工曲堅參，年八十二歲圓寂。

第二輩 羅布藏稱勒，年六十三歲圓寂。

第三輩 羅布藏丹貝宜瑪，年四十九歲圓寂。

第四輩 羅布藏吐丹堅參，年二十七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阿旺崙珠丹增，年五十五歲圓寂。

第六輩 羅布藏稱勒丹貝宜瑪，現年四十二歲。

白教達隆仔巴呼畢勒罕第一輩 昂格汪曲沃結巴哇，年六十一歲圓寂。

第二輩 貢潘丹增宜瑪，年三十六歲圓寂。

第三輩 札喜格哇汪布，年四十二歲圓寂。

第四輩 札喜格勒桑布，年三十二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貢噶丹增，年三十二歲圓寂。

第六輩 阿旺降白，年五十四歲圓寂。

第七輩 阿旺班墊，現年十八歲。

黃教達木帳達爾幹墊饒丹沙布隆第一輩 羅墜丹巴，年七十三歲圓寂。

第二輩 阿旺策批，年六十五歲圓寂。

第三輩 改桑崙珠札巴，年三十六歲圓寂。

第四輩 羅布藏稱勒丹巴饒結，年六十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降白汪曲甲錯，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六輩 青饒沃色，現年十七歲。

黃教納克書達普沙布隆第一輩 谷昔班墊頓柱。明神宗時賞給谷昔名號印信。年八十五歲圓寂。

第二輩 曲結丹增，年五十八歲圓寂。

第三輩 阿旺曲札桑布，年四十三歲圓寂。

第四輩 羅布藏丹貝堅參，年四十七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曲吉汪結，年四十三歲圓寂。

第六輩 阿旺羅布藏曲增曲吉郡捻，年五十一歲圓寂。

第七輩 羅布藏降白丹增曲吉甲錯，年三十五歲圓寂。

第八輩 阿旺羅布藏班墊降白丹巴歐柱，現年三十四歲。

黃教工布練噶沙布隆第一輩 頓柱甲錯，年七十歲圓寂。

第二輩 宜瑪柱札，年四十八歲圓寂。

第三輩 參養柱札，年六十一歲圓寂。

第四輩 阿旺曲札甲錯，年四十八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柱札甲錯，年三十五歲圓寂。

第六輩 羅布藏參養曲札甲錯，年五十七歲圓寂。

第七輩 阿旺羅布藏丹增勒協甲錯，現年五十九歲。

黃教布賚紉嶺沙布隆第一輩 頓柱甲錯，充當噶勒丹池巴及六輩達賴師傅。

年七十三歲圓寂。

第二輩 根登藏丹巴堅參，年六十三歲圓寂。



第三輩 羅布丹貝堅參，年四十七歲圓寂。

第四輩 阿旺榮墊甲錯，充當十一輩達賴師傅，年四十三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丹增稱勒，充當十三輩達賴師傅，現年五十三歲。

黃教達爾宗邊壩沙布隆第一輩 勒擺汪布，年三十歲圓寂。

第二輩 羅布藏汪布，年四十二歲圓寂。

第三輩 羅布藏降白格勒，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四輩 降白丹巴堅參，年二十五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郡捻丹貝堅參，現年四十一歲。

黃教察木多帕克巴拉呼圖克圖第一輩 德青奪吉，年四十九歲圓寂。

第二輩 桑結汪曲，年六十歲圓寂。

第三輩 他哇頓墊，年三十八歲圓寂。

第四輩 曲吉結布，年三十九歲圓寂。

第五輩 嘉哇甲錯，年七十歲圓寂。

第六輩 濟克美丹貝甲錯。康熙五十八年，支應進藏官兵烏拉出力，賞加講衍

黃法額爾德尼諾們罕名號，並頒給勅書銅印。年四十一歲圓寂。

第七輩 夷喜丹貝貢布。乾隆五十六年，仍賞諾們罕名號，並換給銀印。年四十四歲圓寂。

第八輩 羅布藏濟克美班墊丹貝宜瑪，年五十三歲圓寂。

第九輩 羅布藏密潘濟克美格勒堅參，年五十二歲圓寂。

第十輩 羅布藏吐丹密潘楚稱堅參，現年八歲。

黃教察木多錫瓦拉呼畢勒罕第一輩 班墊甲錯曲珠，年七十歲圓寂。

第二輩 沃仲桑結郡捻，年七十八歲圓寂。

第三輩 錫瓦桑布，年九十三歲圓寂。

第四輩 格勒堅參，年八十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頓柱甲錯，年六十四歲圓寂。

第六輩 阿旺濟克美青饒丹增稱勒，現年四十五歲。

黃教乍了呼圖克圖第一輩 噶足札巴甲錯，年六十七歲圓寂。

第二輩 阿旺四朗崙珠，年三十六歲圓寂。

第三輩 阿旺楚稱勒珠，年十歲圓寂。

第四輩 羅布藏朗結。康熙五十八年，支應進藏官兵烏拉出力，賞加講演黃法

諾們罕名號，給予印信勅書。年五十八歲圓寂。

第五輩 羅布藏班墊丹貝堅參，年五十六歲圓寂。

第六輩 羅布藏吐丹濟美曲吉甲錯，年四十四歲圓寂。

第七輩 阿旺隆多丹貝堅參，年二十四歲圓寂。

第八輩 羅布藏吐丹濟克美甲錯，現年二十一歲。

白教熱沃仔揚貢寺帕曲呼畢勒罕第一輩 阿旺札巴稱勒。雍正元年，支應進

藏官兵烏拉出力，賞加諾們罕名號，給予印信勅書，及御書匾額。年三十五歲圓寂。

第二輩 札喜札巴堅參，年六十二歲圓寂。

第三輩 曲英崙珠，年四十四歲圓寂。

第四輩 阿旺崙珠，年四十九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貢噶朗結，現年三十歲。

白教類伍齊揚貢寺濟仲呼畢勒罕第一輩 札巴勒珠，年六十六歲圓寂。

第二輩 仁青喜饒，年二十九歲圓寂。

第三輩 仁青勒珠，年八十五歲圓寂。

第四輩 阿旺札巴甲錯，年四十八歲圓寂。

第五輩 稱勒降巴郡捻，現年四十三歲。

白教類伍齊仔巴呼畢勒罕第一輩 札喜朗結，年三十五歲圓寂。

第二輩 阿旺札喜，年三十一歲圓寂。

第三輩 阿旺曲吉札巴，年五十二歲圓寂。

第四輩 阿旺降白捻札，年五十二歲圓寂。

第五輩 阿旺羅布藏楚，稱現年四十三歲。

藏衛古惟有黑教，黑教者，不知始於何代，亦不知創自何人，以鎮壓禳祓炫神奇，近於幻術，非佛教正宗也。迨至三十七世祖聶直簪布，以紅教自印度東來，王藏地，與黑教若冰炭之不投，干戈相尋，幾無寧歲。數傳至四十世祖第結，遂將黑教全行驅滅，餘者惟三十九族之噶魯等處而已。當時或謂佛祖除惡務盡，答曰：「千百年後，將有用彼處。」黑教得以幸存至今者，賴有此耳。明之中葉，宗喀巴崛起，屏紅教爲下乘，別創黃教，蒙古衛藏，靡不奉行。當其時白教，又乘間而起，雖不與他教競，而信從者亦實繁有徒。於是紅，黃，黑，白四教，遂並行於西方。夫四教之寺院，奚止萬千，若必逐一開列，未免厭閱者之目；茲惟就駐藏大臣權限之內，該寺徒衆在百名以上者，分別列一總表，留心宗教者，亦可略見一斑矣。

地名	寺名	住持名號	教宗	所奉之神	徒衆數目
前藏	布達拉	達賴喇嘛	黃	釋迦牟尼	五〇〇
後藏	札什倫布	班禪額爾德尼	黃	釋迦牟尼	四〇〇〇
前藏	布資綳	堪布	黃	釋迦牟尼	七七〇〇
前藏	色拉	堪布	黃	釋迦牟尼	五五〇〇
占達	噶勒丹	池巴	黃	釋迦牟尼	三三〇〇
察木多	帕克巴拉	呼圖克圖	黃	釋迦牟尼	二五〇〇
察木多	錫瓦拉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二五〇〇
察木多	賈拉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二五〇〇
察木多	滾都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二五〇〇
乍了	詳堆啟倉	呼圖克圖	黃	釋迦牟尼	一五〇〇
乍了	詳堆窮倉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二五〇〇

江卡	碩卡	結登	墨竹宮	後藏	鎖里	達隆宗	類伍齊	登龍	沃卡	沃卡	薩客
沃色	竹拉	結登	直空起倉	薩迦	定沃	邊壩	熱棍	楚布結造	汶結賽	濟衆	賈隆阿里
呼畢勒罕	沙布隆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掌教達清	掌教翁則	沙布隆	諾們汗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黃	黃	黃	白	紅	黑	黃	黃	白	黃	黃	黃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文殊菩薩	蓮花祖師	丹巴喜饒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文殊菩薩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五〇〇	五六〇〇	五六〇〇	六四〇	六五〇	七〇〇

彭多

打隆麻倉

呼畢勒罕

白 文殊菩薩

五〇〇

上噶魯

噶勒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五〇〇

廈洛

德柱

呼圖克圖

黃 釋迦牟尼

四〇〇

下噶魯

達喜定沃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四〇〇

札希

閔忠嶺

掌教池巴

紅 蓮花祖師

三〇〇

彭多

喀微

阿齊呼圖克圖

黃 釋迦牟尼

三〇〇

打孜

洛桑巴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三〇〇

墨竹宮

達巴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三〇〇

崙孜

覺勒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三〇〇

宜迭

宜迭

呼畢勒罕

黃 釋迦牟尼

三〇〇

崙孜

竹巴

呼畢勒罕

白 文殊菩薩

三〇〇

夥爾巴清

楚普

呼畢勒罕

黑 丹巴喜饒

三〇〇



工布	結巴	類伍齊	碩板多	翠南下覺熱	翠南上覺熱	類伍齊	熱沃仔	卞卞	布足	瑪戎卡	魚他嘛
第穆	曲打	揚棍	廈柱嶺	桑阿曲嶺	覺仔	孜巴	揚棍	達普	桑達卞棍	字中拉札	普乃
呼圖克圖	沙布隆	呼畢勒罕	札工呼畢勒罕	湯結青巴	呼畢勒罕	吉仲呼畢勒罕	堪布	呼畢勒罕	掌教翁則	掌教翁則	掌教翁則
黃	黃	白	黃	黃	黃	黃	黃	黃	黑	黑	黑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文殊菩薩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丹巴喜饒	丹巴喜饒	丹巴喜饒
二〇〇	二五〇	二五〇	二五〇	二五〇	二五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夥爾巴清	夥爾巴清	崙孜	洛隆宗	彭多	登龍	甲擦	奪結札	工布	鎖莊	前藏	達布
普朗	阿噶	哲沃	昔章根	打隆仔巴	捻浪巴沃	達拉杠布	多札仁增	棟噶	竹拉	普爾覺	斯足
掌教翁則	掌教翁則	乃呼畢勒罕	堪布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降巴呼畢勒罕	呼畢勒罕
黑	黑	白	黃	白	白	白	紅	黃	黃	黃	黃
丹巴喜饒	丹巴喜饒	文殊菩薩	釋迦牟尼	文殊菩薩	文殊菩薩	文殊菩薩	蓮花祖師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釋迦牟尼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瑪茹

冲倉細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二〇〇

三雜

養雞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二〇〇

巴克碩

濟隴

呼圖克圖

黃

釋迦牟尼

一六〇

雅桑

布資細

沙布隆

黃

釋迦牟尼

一五〇

拉康

洛札

呼畢勒罕

紅

蓮花祖師

一五〇

朗卡孜

桑頂

覺木呼畢勒罕

白

文殊菩薩

一五〇

打旺

打旺

呼畢勒罕

白

文殊菩薩

一五〇

後藏

貢噶爾

呼畢勒罕

紅

蓮花祖師

一五〇

達木

康瑪江熱

掌教洛布

黃

釋迦牟尼

一三〇

山南

迭布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一〇〇

魚他嘛

巴桑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一〇〇

瑪茹

治達

掌教翁則

黑

丹巴喜饒

一〇〇

登龍

楚普斯尼

呼畢勒罕

白文殊菩薩

一〇〇

右表除遙賴班禪外，餘均以徒衆多寡爲次。至前藏之大招、小招，及上下溫都遜，雖亦號稱古剎，喇嘛各五百人，惟均由他寺調往，並非該寺原有之數。若山南之桑葉墨竹宮之納摩，拉薩之箭頭，博底爲四大護法寺，遇降神時，延請喇嘛誦經，事畢即散，亦非本寺所有也。故表內均不及。夫藏衛去中國萬餘里，佛教之興也數千年，其沿革皆爲諸書所不載，即偶見於蒙古源流考，衛藏通志，聖武記，元明諸史，亦語焉不詳。至普曜涅槃等經及傳燈錄各書，則更附會無稽，儒者所不道。是編上自釋迦降生，下至現今之十三輩達賴，以及各寺之呼畢勒罕，窮源竟委，纖悉靡遺，雖與內地史傳佛經，間有出入，然均譯自番書，未敢臆斷，或亦爲言西藏政教者所不廢乎。



# 西藏社會調查記

沈與白著

## 一 社會之階級

西藏人民（合僧俗言）之階級可分為三；每級中又分三小級，如下：

（甲） 上級——藏語名『拉布』

（一）拉布楷拉布 意即最上級也。君主，皇族，活佛，達賴喇嘛屬之。

（二）拉布楷丁 即上中級也。攝政者，尋常達賴喇嘛，大臣，議員，顧問官，博學之喇嘛，大僧院之教授等屬之。

（三）拉布楷達馬 即上下級也。書記官，及稍下之喇嘛，與僧人屬之。

(乙) 中級——藏語名「丁」

(一) 丁楷拉布 意即中上級也。數世之巨富，原地主，及舊族，與老人之曾獨力捐資以助國者屬之。

(二) 丁楷丁 即中中級也。書記家，執事，侍從，庖人，及其他司小事者屬之。

(三) 丁楷達馬 即中下級也。軍人，農人，佃客屬之。

(丙) 下級——藏語曰「達馬」

(一) 達馬拉布 即下上級也。服役於家之男女僕，及其他顧僕屬之。

(二) 達馬丁 即下中級也。無定居者，有妾而無婦者，自甘乞丐者，窮民，及無賴者屬之。

(三) 達馬達馬 即下下級也。屠人，清道者，經理死人者，鐵工，金工等屬之。

## 二 婚姻

論西藏之婚姻制度，則其階級之嚴，猶遜印度；富女可嫁貧夫，貧女可妻貴族；惟皇室及閥閱之家，其女通例不適下級人民，苟不得相當之偶，寧送其女於僧院及尼菴也。

婚禮各級皆同，所異者惟飲饌時之資有豐嗇耳。結婚之初，夫家例聘一媒，往說於女家，如得允諾，則夫家即送致酒及幣等禮物；女家固辭，故言其女不美不才，恐不足於執箕箒；媒則盛稱新郎之善，女家乃言若不蒙見棄，願締朱陳，請商之親友，即報命也。數日後，許配之言，乃由媒以達於夫家。夫家乃致酒二十五（或三十五）於女家，女家即以此酒款其戚友，暨僕役，並贈每人巾各一方；中等人家之締婚，夫家恆奉女家酒約五十瓦，錢約六百盧比，於女家之老輩及戚友，亦每人各贈巾一方。婚姻之事，男女家皆由父母主持。

成婚後，女家即迎其女及婿歸寧；三日後乃遣其歸，並與以乳牛（或黎牛）一，小馬一，牝牛四，夏冬衣各二，並珠寶絨氈木器及杯盤等用具，又銀約五十兩，女伴一，



凡女之親友及隣里曾受其一巾者，至是亦以一巾並一錢贈之歸。

成婚後五日，新婦乃易新衣而服常服，對神行小祈禱；第六日新婦即躬親家事；是時新婦之弟或戚，常伴之；過七日，乃離去。

成婚三月後，女家乃與友人及僕，攜食物來婿家，求縱其女歸家省視；婿則款留之十日或十二日，乃偕婦歸岳家，並攜衣物酒食以爲贈，至岳家住一月乃歸；歸時岳家亦贈其女及婿以衣服珠玉等物。若貧家之嫁娶，則禮儀甚簡。至婚姻年齡，藏中殊無定限，通常嫁娶之年，爲由十五至二十五，而女常長於男。

藏中離婚之法律與習慣，頗可研究，今詳述如下：若男子毫無罪過，願與其婦偕老，而婦決欲與其夫離，則婦應按其夫娶彼時所出財禮之數，加二倍賠償，以爲毀婚之罰，名曰離婚罰金，或無罪罰金。

反之若婦實無過，而願與夫偕，惟夫則決欲與其無罪之妻分離，則夫應給其妻十二金屑（屑乃藏語，十二金屑合九十盧比）以爲離婚罰金，或曰事奉工價。按

其妻由成婚日以至離婚日，每日夜各用麥六磅計算，其夫又當歸其婦以嫁裝之值。若離婚時而有子女，則男歸父而女歸母。若夫爲富人，則裁判官可令其分其財產之一分與此離婚妻，以爲其女衣食之資。反之而妻爲富戶，亦當有所給與於其夫，以爲其子衣食之資。又兩家定婚約時，苟一爲貴族之男，而一爲平民之女，曾有明言夫婦應患難相安，歡樂與共者，當其離婚時，則其財產可按二人之真情與罪狀，並其匹配時彼此互贈禮物之數而分享之。若離婚出於二人之願意，則裁判官可不問二人之罪狀何如，而爲之均分其財產。若奴僕之婚事，則其分合，一聽命於主人。設如有一僕娶一婦，在主人之心以爲此婦必能事奉其夫，乃此婦竟無用，則其被棄時，應得其夫所有物之六分之一，而聽主人爲其夫另納新婦。

西藏法律，禁同族人與在七世中之血族聯婚；此律現已爲藏人所蔑視，彼等恆與三世或四世之戚族訂婚，就中如娑波 (Pobos) 及康伯 (Khamba) 二種人，其婚制尤爲紊亂，兄弟可娶其姊妹，姪甥可娶其叔孀或舅母，普通藏人於同父

異母之兄弟姊妹，可以互相嫁娶。

藏中有兄弟數人共娶一婦以爲妻，以便共守祖之遺業而不分；此俗由康斯地（Khamas）傳來，其地至今猶盛行此制；諸弟如與長兄永久同居，則諸弟可永久視長兄之妻爲其妻；如彼等與其長兄分居，則彼等不能更向長兄索資財，因彼等應得之分已盡於此妻分內，而此婦仍得留爲長兄法律上之正妻。又父或叔與其子或姪共妻，藏中雖間有之，然屬極希之事。

### 三 喪葬

藏人以爲人之脈動與呼吸俱停止，猶不足以爲生命滅絕之證；彼等以爲人之靈魂，雖當其人已死之後，尙存留於身三日，故其人甫死，而卽移之出瘞者，是乃罪惡之舉也。現時西藏與蒙古凡人死，皆當停其屍於家三日；此三日中戚友皆來弔，並祝死者來生之幸福；至第四晨，乃將死者及移屍者之運命占算之，又請一喇嘛

爲行葬禮，喇嘛則作法使死者魂魄由腦之一裂罅出；苟不得行此葬禮，則死者魂魄將失其大道而入於永劫所或地獄之門。當是時喇嘛獨留於死者旁，一切門窗皆閉，必待喇嘛宣告死者魂魄已由何路出，然後乃可入室。喪家因喇嘛任此莊嚴之事，乃以牛羊及金錢以爲酬之，厚薄則視死者家計豐嗇以爲斷。

當柩未離家之前，用一星士推占死者親友之生辰，苟有人與死者生辰同一星辰，則其身將有大不幸，此等人即不得侍從葬事；而星士則因此而得賜與焉。是時用布將屍緊束，置入昇牀，向吉祥之方位而停於屋隅，近於死者之頭，則燃五牛脂燈，環之以簾，並陳死者常嗜之飲食及一燈於簾中。詰朝，柩乃出發於葬地。當柩出發時，戚友皆向之行一冥禮，以二人攜酒茶及食品隨其柩，死者之家僧或喇嘛，則擲一錢於昇牀上，而緩隨其後。當其前行時，其右手乃擊一手鼓，而左手則鳴鈴；苟柩未至葬所而中輟於地，則其事爲大不祥；如不幸而遇此等事，則即於其地重新再爲整理。拉薩薩之隣有二葬地：一曰伐邦卡，二曰西拉夏。凡殯於伐邦卡者，則付

三唐略（西藏錢名）於此地寺僧以爲茶敬，殯於西拉夏者，則付一唐略於守墓之人。

每一墓地，皆有一大石碑於其上，刻死者之服飾；屍則置於下方。司此事之喇嘛，乃將屍截爲無數片段；第一片，則擲飼最大或最老之鷹，餘則飼他鷹；死屍畢碎後，又將其骨與腦相和以飼鷹；既乃用一新盜杯盛牛酪與麥粉，燃之以爲香，以送死者之靈。司葬事者乃淨其手，略離墓地而晨餐，日中乃歸。由死後四十九日間，皆當供獻酒食，並燃麥粉牛酪松屑以爲香。

至第四十九日，則凡屬死者之衣履冠帶錢幣等物，皆淨之以水而送於喇嘛，以爲死者祈福；喇嘛則登壇作法，爲死者驅除邪神饑餓鬼，俾勿擾死者冥間之安居。死者死後第七日，則頌禱者爲之祈死後之冥福，而一切施濟，如穀食金銀等物，皆以奉之僧人。此等舉動，每值第七日，皆當舉行，至四十九日大宴喇嘛後乃止。若死者之衣物，則以送於寺僧，而其財產則遵死者之遺囑，贈於高僧或有令聞之喇

嘛。藏中遺囑之制，其由來亦甚遠，富人每以其財產遺囑賜其子或其友，又留一分以爲其身後事宜之費用。

碎屍者，藏人自以爲最善慈之舉動，而最高尙之道德也。苟死者之屍爲羣鷹所樂噬，則死者即爲善人；反之而鷹之來噬者少，且犬亦不近之，則其人即爲大罪惡者。凡孕婦，無出婦及瘋人之戶，皆裹以革囊而投之於漳浦河（西藏大河）；藏諺云：「生子而不育者，白石女也；女而不育者，半石女也；子女俱不生者，黑石女也。」

此類婦女及瘋人之屍，皆極不淨，不當葬於鄉土境內，乃置之於最高之山谷，或蒙以馬牛皮而擲之河。活佛喇嘛之屍，則不用鳥葬而用火焚，其灰與骨，則寶藏之於器。他如賢俊之徒，係從佛教流派而出者，則存其焚餘於金銀銅器中，其保存之法，亦如埃及及木乃伊術，將藏此焚餘之器，供於神位，如佛像然。活佛喇嘛死時，必言其死後再降生於何時，何地，何家，並言此家爲何種人及其姓名，囑其友朋，於其死後致敬盡禮，以賀其來生之幸福。大勒河（Talari）與大什河（Tashi）二地喇

嘛之死，則一切公事私事或商務市業，皆爲之停止七日，婦女則禁裝飾，男則禁服新衣，各三十日。尋常喇嘛與僧人，遇此等事，則悲哀七日，不得薙頭，當有事時，亦不得戴冠，各種人民，皆不得娛樂宴會戲劇及一切嬉游之事。如此舉國盡哀之重大喪禮，僅限於此二大教主。其他寺院僧人或家長之死，則哀禮僅限於其親近之僧人及友朋。又富貴人當其親之喪時，不得舉行婚禮，並爲遠方之旅行。西京之佛教徒，其死也，屍則以火焚之；在火葬後第四日，以一喇嘛爲行洗禮，即將其遺骸骨燼收起，葬屍之地，則以水淨之，然後盛遺骸於鐵器中，骨燼則拋之溪流。喇嘛與要人之骨燼，細碎之後，以黏土和之，盛於貯像器，而置之莊嚴之地，如寺廟或山谷等處。至七日葬禮俱畢後，乃大招戚友讌飲。而此地亦有請僧人爲死者驅逐邪魔之俗。

## 四

## 醫藥

藏醫於痘疹之術，智識甚淺，其種痘一依中國醫生所用之法，選壯健兒童之痘

疹輕而痘漿良者，和以樟腦或冰片，用一筲吹入患者之鼻中，惟選擇痘漿時，當格外注意，並詳爲試驗，乃不至貽誤。水痘甚平和，故種痘者多用之。

犬癩症（或恐水病）於西藏蒙古中國最多，其病情何如，恆據犬之色以爲斷，或據其人受犬所傷之時日以爲衡；此類醫藥，頗爲有效，其法用一吮毒器（器類印度之放血杯）以吸出患者所受之毒，更於傷處放出其血；若患者當受傷之次日，即求醫者診治，則醫者僅以火灸傷處，並貼以牛酪鬱金含毒扁桃核及麝香等物製成之膏藥即愈。

在下康波 (Kangbo)，坡波 (Pobo)，白馬客約 (Pemaikyod) 及南藏之各處山地，並尼泊爾 (Nepal) 西京 (Sikkim) 及布丹 (Bhutan) 等地，常有一種鵝喉症之流行；考此症之源，係因土人常飲石灰質之水所致；此症爲藏醫所能辨認者有六種，各種有各種之灸治法；其法於耳後之頸靜脈放血出，又取患處隆起之筋肉，並家傳之祕藥，和以野牛或羊之乾喉乾魚鹽類胡椒螺殼末等物，



焚於藥鍊之器中，症即愈。

蛇咬症於西藏高處殊少見，惟於低地如張坡谷 (Tean po) 等處則蛇最多。蛇咬症之治法，亦同於犬癩症，緊束一繩於傷處，以放血杯放其血，然後以牛乳洗傷處；若用駝乳則更爲神效，因亞細亞高原居人，嘗信蛇苟咬駱駝，則蛇立死而駝仍無傷故也。若人被傷之後，苟不發極熱之感覺，則火灸治療法在所必用。受此症者，治內之藥，如益智麝香胡椒及其他土藥，亦所當服。在白馬客約之野人，當其受此患時，常不憚截去其傷處之筋肉，然後以麝香及熊膽敷置傷處而緊束之，以俟其愈。

又拉諾人 (Lalo) 常食蛇，棄其首尾，以爲有毒。

當西曆正二月時，拉薩府常舉行祈禱之聚會，四方來者極衆，是時每起一種傳染病，人民咸受其殃，若治之不得當，則病者不出十日即死；然病能支持十三日，則痊好猶有可望；此等症，藏醫以土藥治之，恆有奇效。

於拉薩西格澤 (Shigatse) 及其他西藏城鎮及寺院，有一最危險之症，人得之即死者，則瘋癱是也；此症爲藏醫所能辨識者凡五種；據其言，此症之發現，恆在成運之月之初四，初八，十一，十五，十八，二十，二十五，二十九等日；凡人年逾六十而得此症之任一種，鮮有能再生者；若患者爲此症中不甚危險之一種，則尙可乞靈於藥物。

癩病爲亞細亞高原流行之病，此症稱謂不同，或曰蛇病，或曰腐蝕病；此病之原，土人每以爲邪神故意禍人之所致，故亞細亞高原之民，常於門前插有符咒之旗，以阻此症之來；又此病之原，每由起居飲食之不適宜所致；藏醫辨其類共有十八種；醫治之法，不外祈禱此症之神，或服本地之丸藥。

浮腫症高亞細亞雖少，然在西藏東南境則頗多；此因食不滋養之物，或運動時飲水過多，或臥於潮溼之地，致身體受寒，因之消化減少，病遂由此而生；此症共有十三種，大別之爲熱腋腫或冷腋腫；此症之治法，藏人以骨灰爲最良之藥，他如葡

萄肉桂鐵酸化物石榴石灰等物亦用之。

胃弱症（即消化不良）於西藏最多，爲藏醫所辨別者，共四十三種。

齒痛症於西藏人亦爲通常之病，蓋因天氣過於嚴寒，而水泉太冷之故；在張唐遠地之居民，每於三十歲以前，齒即脫落。

## 五 戲術及游嬉並節假日

藏人之玩具亦有數種，有所謂多眼戲者，狀如象棋，又有骰，係用以擲者；此等嬉戲，雖宗教中人亦許爲之。他如角力，射箭，馬上擲球等遊戲，惟人民得爲之，喇嘛則不許也。喇嘛而欲爲此等遊戲並跳舞唱歌，則僅限於新年假日。

仲夏時，藏中人民及貴族，皆盛張帳幕，爲唱歌跳舞野游等戲，以共相娛樂，數日乃止。

八月則有中秋節，歷時七日或十四日或二十一日；此時喇嘛與人民羣相娛樂，

並爲舞跳鬪技等遊戲；此節凡北方佛教國皆有之。

藏人於七八兩月之時，沿河岸張以帳，男女共浴其中，以爲此乃清淨禮也。

在十二月之後半月則有喇嘛跳舞於各寺院，以爲足以驅逐邪魔。有時九月初四初六及二十二皆爲節日，因九月二十二日爲佛降生日故也。

當西曆六月初以至七月中旬，凡喇嘛皆退居於僧廟；在此時期中，彼等不得妄自出廟，並爲娛戲之事；此俗名曰雅拉斯，意即夏日居留也。

大勒與大喜二處喇嘛之生日爲假日；其滿三歲或二十五歲，四十九歲，六十一歲，七十三歲，八十五歲等時，則爲大節日。藏人對於日月蝕，其宗教禮儀，一如印度。大喇嘛之廚所，乃一黃色大建築，位於其宮之東；其烹煮器，皆飾以金銀及寶石，約值二萬盧比；又此等器皆以堅金爲之；其所食之麩牛，人民對之皆當致敬。

當新年將近時，則有五喇嘛爲大喇嘛備糕餅，美食；彼等之口（即喇嘛）常蔽原絲數層，使爲大喇嘛所備之食物，不爲呼吸氣所污；某村中常有造麵食糕餅者二

三百人，以供官吏喇嘛人民之需；每值新年，藏人無論貧富，皆有所預備，如中國然。月之三十日，謂爲新年之晚，各家器具及裝飾，皆重新潔治；各種供物，皆備具於家中正庭；凡牆柱門楣等，皆以稀乳水淨之；門上則畫有蓮花及獸爪形，土人以爲可以永保吉祥；夜間則通城燈燭輝煌；如此者凡三夜，乃止。

新年日，土人謂爲帝之新年，時則大喇嘛受人朝賀，執政大臣咸致禮喇嘛以祝其幸福，並送以酒及食物；喇嘛受而嘗之，先酒而後食，乃鳴喇叭，達賴喇嘛乃登位，各官及僧正皆依次而坐，先食茶，次食牛乳與糖炙之蕃薯，食訖，諸人皆向喇嘛致祝，並獻一禮巾，約長八尺；喇嘛則溫語撫慰衆人，並答以吉祥語。

新年時跳舞之人，遍於街衢或各人家；彼等皆戴一假面，狀類黑鬼，頸下飾以鬆白之髭；當各家晨晏時，彼等則往跳舞，或言吉祥事；午後，各家復均有宴事，男女賓客與宴者，皆當跳舞；跳舞時先女次男，繼則男女合跳；新年之酒宴，止於第三日正午，是日各寺院僧人皆聚於覺康地，聽大喇嘛講道說法；由此三日以至月之二十四日，彼等常有一大祈禱之聚會。